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Wuhu Fuchun Dye and Weave Co., Ltd.

(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 605189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7
议案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7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 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 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 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 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 15 分钟向公司会务人员进行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 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未经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召开时间: 2024年8月2日(星期五)14:00

召开地点: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网络

召集人: 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何培富先生

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内容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现场投票表决:
- 九、休会, 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公司投资建设的"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约18,32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800万元;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50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6,300.00 万元,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28.60%,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